

现代汉语方位词研究

彭兰玉 郭格

(湖南大学 文学院, 湖南 长沙, 410082)

摘要: 本文重点分析单音节方位词的词类属性, 对名词说、后附语素说、后置词说、框式介词说进行了详细的阐述与评判, 分析各主张的优势和不足, 并从语料出发, 提出单音节方位词即为后置词, 与前置词一起构成“框式介词”, 因为这种解释能够很好的解决汉语方所表达中单音节方位词的句法性质问题, 即单音节方位词与双音节方位词不同, 具有后置性和粘着性, 这种特征还具有定位性, 语义虚化性。这些特征使它们能够被分析称后置词, 而它们在句法上, 经常与前置词一起使用, 被称为“框式介词”。

关键词: 方位词; 前置词; 后置词; 框式介词

中图分类号: H08

文献标识码: A

空间被认为是人类语言的最重要的范畴之一, 一直是许多学者研究的重点。近年来, 中外语言学界从不同的角度、分析了不同语言中关于空间的语言问题。根据语言类型学的研究发现, 在许多语言中, 表达空间关系的介词和格标记是很丰富的, 而且不同语言采用不同的语法手段表达空间关系。我们参考崔希亮(2002)、刘丹青(2008)的总结, 认为空间关系的表达大概分为以下几类:

(a) 可以用名词、方位词尾来标引空间方位, 如芬兰语。

(b) 用前置介词、后置介词和框式介词标引方位, 如英语用前置介词, 闪族语用框式介词。

(c) 用格标记标引空间方位, 如拉丁语。

(d) 一些语言可以通过几种手段来表达空间关系, 如俄语, 在用格标记同时, 还必须用一个前置介词。

现在, 本文主要考察汉语的特有的空间方位表达方式: 方位短语与方位词。

一、方位词研究

现代汉语方位词一直是语法学界研究的热点, 许多学者对此问题做过较为全面而详尽的研究。这些研究也为我们的深入研究提供了扎实的基础。但值得注意的是, 方位词的研究还有许多问题并未解决, 且缺乏一个全面、分类式的总结分类, 这就是我们本文所想要探讨的问题。

1. 方位词研究综述

《马氏文通》便留意到了方位词, 马建忠(1983: 98)指出有一类词附在地名、人名、时代词后, 功能相当于介字。同时, 在“状字”的论述中, 也涉及了“南、东、北、西、上、下、左、右、外”等词语的用法, 而且将其归为一类, “以指事成之处者”(1983: 233)。此外, 《马氏文通》中还有一些对方位词的描写与论述, 将“上、下”这类字认定为静字。而静字, 在马建忠的定义中“凡实字以肖事物之形者, 曰静字”, 静字大致相当于形容词。可见, 马建忠认为“上、下”也是形容词。我们可以看到, 《马氏文通》并没有将方位词单独归类, 有些归为介字, 有些归为状字, 有些归为静字。

黎锦熙(1992: 129-130)提出了“方位名词”这一概念, 认为“方位名词”或“指示代名词”常在“副位”, 用法大致与副词相似, 因此称其为“地位副词”。他认为“地位副词”是表一定位置或方向的词, 大都是实体词。首先, 方位词常常出现在“副位”, 在“副位”而没有介词介绍的, 就和副词同功用, 因此特表地位的副词也就没有了。《中国文化要略》归纳出一类“方位词”, 其中包括“专门表示方位的词。”

Ernst (1988) 从语言类型学的角度出发, 提出单音节方位词与双音节方位词语法表现不同, 应属于不同的词类。而且他认为如果单音节方位词是名词, 那么学者应该解释为什么在汉语名词能表现出很强的附着性; 还有为何方位词必须有一个表达关系的、无指示的功能。而如果方位词属于后置词介词, 我们又该如何解释前置介词“在”(preposition) 可以带一个后置介词短语(PostP)作宾语(例如, 在桌子上)的情况; 在 VO 型语言中动词和前置介词一般情况下都会出现在它们宾语的前面, 那汉语如何允许后置介词跟着宾语。虽然 Ernst 承认即使后置介词说还需要进一步的解释, 但仍认为将单音节方位词看作后置介词更为合理。

赵元任(1979)在《汉语口语语法》一书中指出:“方位词或者是一个语素, 如‘上’; 或者是一个语素组合, 如‘上头’, 跟它前头的从属于它的体词合起来构成一个处所词, 如‘桌子上’, 或者一个时间词, 如‘晚上’。赵元任(1979)列举了 19 个‘单语素的方位词’, 它们是: 上、下、前、后、内、里、外、左、右、旁、中、间、东、南、西、北、这儿、那儿。朱德熙(1982)将方位词看作是一类处所词, 认为方位词是体词里的位置词, 与赵元任的观点比较相似。

金昌吉(1994)认为, 方位词是封闭的类, 它的主要句法功能是附着, 不能单独充当句法成分, 在这点上方位词与虚词是一样的。而且, 在命名上, 他认为方位词和名次应该分作不同的词类, 将方位词称为“后附词”。

吕叔湘(1999)在《现代汉语八百词》中将方位词看作是名词的一种。他指出“方位词有单音的, 有双音的。双音的方位词可以加在别的词(主要是名词)或短语后边, 组成方位短语, 也可以作为一个词单独使用(除少数例外)。单音的方位词主要是加在名词或别的词语后面, 一般不但用。

储则祥(1997)的主要研究对象是方位词, 他将方位词称为“方位标”, “‘方位标’, 即通常说的方位词, 是一个封闭的类, 由单音方位标和双音方位标构成, 给汉语方位词分类。

刘本臣(2006)认为方位词既不是名词, 也不是后置词, 而是一种词组尾, 紧跟在名词词组的后面。他认为方位词语法上最大的特点在粘着性, 在表义上是有不确定性。而根据词类系统内部一致性的要求, 外部排他性的角度上来说, 方位词是一个独立的类。他还提出“方位词的意义不具有语法上的地位, 它在语法上并不存在词性的问题。”

李亚非(2009)探讨了方位词与名词的共同与不同之处, 方位词和附着语素之间的差别, 及方位词与介词之间的联系, 提出方位词的词性并总结出:“汉语中的方位词在本质上是依照低费用原则从名词分离出来的一类词, 除了不和汉语特有的‘的’和用外, 在句法行为上跟名词一致。”

齐沪扬(1998)在《现代汉语空间问题研究》也探讨了方位词的分析与研究, 他从方向、参考点和方向系统的角度出发, 给汉语方位词分类。

综观学界对于方位词的考察, 不同的人往往从自己的理论出发, 定义出不同的方位词, 而且将方位词划分成不同的词类。要了解方位词的词性以及充分理解人们对方位词概念划分的差异, 就必须做一次详尽的考察。本文根据前人的总结, 为了考察方位词的词性, 现将方位词列举如下¹:

单音节	双音节		
上	上面	上边	上头
里	里面	里面	里头
外	以外	外面	外头
前	前边	前面	前头
后	后边	后面	后头

¹ 不同的学者给出的方位词定义不同, 从而导致不同数量的方位词。本文根据李讷(1990)的分析, 现总结如下。

东	东边	东边	东部
西	西边	西面	西部
南		南面	南部
北		北面	北部
中			
旁	旁边		
内	内边	内面	内里
这儿	这边	这面	这里
那儿	那边	那面	那里
...	左边		
	右边		
	中间		
	...	...	...

(方位词词表)

2. 汉语方位词的特点

《现代汉语词典》给方位词如下定义：“名词的一种，是表示方向或位置的词，分单纯地和合成的两类。”定义中的表示方向或位置，主要是语义进行解释的，并没有点名出方位词明确地语法功能或语法分布，因而学界对于方位词的词类划分标准不一，给出的界定也众说纷纭。根据学界的观点，并结合我们的分析，方位词主要有如下特点：

- (1) 方位词形成了一个封闭的词类，它包括单音节和双音节两类。
- (2) 方位词一定要出现在别的语言单位的后面，而不是出现在词的前面。
- (3) 双音节方位词主要由两部分构成，分别是，一个单音节的方位词加上一个后缀，如“边、面、头”，或者是一个前缀“以、之”，例如“上面，下面，以南，之外”等。很重要的一点事，单音节方位词与双音节方位词有不同的句法分布，如下图：

句法分布	单音节方位词，例如“上、下、里”	双音节方位词，例如“上面、下面、里面”
单独出现，前面不带任何名词短语。	✗ (例外) *a. <u>上</u> 有一本书。	✓ b. <u>上面</u> 放着一本书。
单独出现在主语或者宾语的位置。	✗ (4) *a. <u>下</u> 躺着一个人。	✓ (5) b. <u>下面</u> 躺着一个人。
如，(4),(5)出现在主语的位置；(6),(7)出现在宾语的位置。	✗ (6) *a. 书本放在 <u>上</u> 。	✓ (7) b. 书本放在 <u>上面</u> 。
在名词短语NP和方位词之间插入“的”	✗ *a. 书本放在桌子的 <u>上</u> 。	✓ b. 书本放在桌子的 <u>上面</u> 。

(单音节方位词与双音节方位词句法对比分析图)

由上图比较可知，第一，单音节方位总是出现在普通名词的后面，使普通名词能够指示方位。例如，短语“桌子上”，将单音节方位词“上”放在前面的普通名词“桌子”的后面，“桌子上”这个短语就能指示某物或某人相对于“桌子”的方位。第二，单音节方位词不允许其他成分插入到前面的NP与它们之间。例如，(6a)中，助词“的”插入了NP与单音节方位词之间，因此这个句子是不符合语法的。

值得注意的是，单音节方位词有些可以单用，但是有条件。(a)出现在成语或熟语当中，前后呼应，如：上有天堂，下有苏杭；上有父母，下有妻儿；前怕狼，后怕虎。(b)用在一些特定的介词后，如“朝、向、往”等后面，如“朝下看，往前走”等。而且，在存现句中，单音节方位词可以与前面的名词构成短语做句子的主语如“墙上挂着一幅画”，“车里坐着一个人”(黄正德，1987)。除了这些条件，单音节方位词不允许单独出现。

但是，对于双音节方位词来说：它们既可以单独出现在主语和宾语的位置，而且能够在它们和前面的名词短语之间插入一个助词“的”。结构助词“的”的主要功能是用在定语和中心语之间，构成偏正短语。在“桌子的上面，房顶的上头”中，“桌子”和“上面”的组合是由名词和名词的构成的，可以称为偏正短语。

由上面的分析可知，双音节方位词和单音节方位词有着不一样的句法分布。从语法功能上说，双音节方位词是名词，如例子中的“上面”，它展现了名词的典型特征：不需要跟着前面的名词短语，可以单独出现；出现在典型的名词的位置，做主语或者宾语；在它跟前面名词短语之间，可以插入一个结构助词“的”。

依据词类是反映词的语法功能(即语法分布)的类，我们可以推断单音节方位和双音节方位词应该属于不同的词类。这种将双音节方位词和单音节方位词划分到不同的词类的观点，得到了一些国外学者的支持。Ernst(1988)提出，汉语中的单音节方位词是后置介词，双音节方位词是名词。F.Liu(1998)也区别了单、双音节方位词，认为它们属于不同的词类。依据前人的研究，我们在此区分单音节方位词与双音节方位词，并主要考察单音节方位词的词类归属情况。

3.单音节方位词的词类界定

“词类是反映词的语法功能（即语法分布）的类，因此词只能根据语法功能分类。”这一点在语法界虽然已经达成了共识，但在方位词的词类归属这一问题上，学界看法各异。刘丹青（2002）从类型学的角度出发，提出汉语中也有框式介词，是指由前置词如“在”与后置词“上”一起构成的，使介词支配的成分夹在中间的一种介词类型。而方位词是后置词，与前置词一起使用，构成框式介词。本文拟从各类说法入手，从各个说法界定与评价进行深入分析，并从中探讨汉语单音节方位词的词性归属问题，解释单音节方位词作为后置词的合理性。

3.1 名词说

学术界大多数学者认为，可以将单音节方位词看做是名词的附类（黄伯荣、廖序东，2007），现通行的现代汉语教材大都采用这种观点。赵元任（1968）提出单音节方位词是一种语素，它属于名词性复合词的一部分。李讷（1985，1990）认为单音节方位词经常与前面搭配的名词一起使用，产生一个复合名词。这个复合名词是一个方位词，指示空间方位含义。刘凤樾（1998）总结了名词说，并将名词说的结构列出如下：

(8) [[[在]_P [[桌子]_N [上]_N]_{NP}]_{PP} (Liu, 1998:55)

支持名词说的认为名词说有如下理由：

第一，方位词跟名词有相似之处。这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首先，方位词跟介词能够组成介词短语，单音节方位词可以出现在介词如“朝，往，向，到”等后，表示所自来的或所指的方向。其次、单音节方位词可以充当各种句法成分：

(9)(A) 作主语：方位词充当主语的形式有：

a) 单纯方位词充当主语，一般是对举使用。

前不见古人，后不见来者。

b) 有时不是对举使用的时候，可以做小句中的主语。

至今这里还有一块巨石，上存巨脚印。（黄仲《三岔镇风波》）

c) 那时商务印书馆出版钱穆的一本书，上有钟书父亲的一篇序文。（围城）

(B) 作宾语。单音节方位词作动词“在”，“朝”，“往”等的宾语。

(C) 作状语，单音节方位词作状语时表示方向。

a) 东张西望

b) 左顾右盼

第二，从赋格假说而言，名词说具有合理性。类型学上，汉语被认为是一种 SVO 型语言，（该观点受到 L,1979;Mei,1979,Sun&Givon,1985 等支持），而 SVO 型语言应该有前置词。实际上，根据 Ernst 分析，一些学者如 Hawkins (1983)质疑了关于 SVO 型语言的预测，因为 SVO 语言并不是都有相同的特点。但是随着语言参项理论成熟发展，学者们将其运用到语序研究当中，做出了相同的预测：假如一种语言是 VO 结构，它应该有前置词。这种预测基于格假说，格假说认为在一种语言里，赋格的方向应该一致。根据乔姆斯基（1981）的观点，格可以被动词和介词赋予。那么如果我们假设汉语不仅有前置介词，产生右方向的赋格（rightward case-assignment），而且有后置介词，产生左方向的赋格（leftward case-assignment），那么两种不同方向的赋格不符合赋格理论的要求。换句话说来说，在一种特定语言中，赋格方向应该是一致的，而动词和介词是格的提供者，那么 VO 语言与介词+NP 的语序应该是一致的，即有前置介词，没有后置介词。

简言之，假如我们将单音节方位词看作是后置介词，它将会与语序理论和格理论的预测相矛盾。从这个角度来说，名词说要比后置介词说更为合理。因为在名词说中，不管方位词是名词的一部分或者是一小类，还是本身是一个名词，它与前面的短语构成的是一个名词，或一个有层次的名词短语。前置介词如“在”可以向右赋格[NP+方位词] NP，这就与 VO 语言的格假说预测一致。

支持名词需要格、且单音节方位词是名词的还有李亚非(2009),他提出方位词和名词构成的组合“名位组合”即方位短语,在句子中需要格。而形式语法又公认介词能提供格,那么,“在城隍庙”如果没有“在”不能被语法允许是因为“城隍庙”没有格。因此,如果将“在桌子上”的“上”当做后置介词,那么“桌子上”是一个介词短语,在句法性质上和“在城隍庙”相同,此时不需要另外一个介词。与 Ernst 研究考察点不同,李亚非是从赋格成分的冗余角度上来考虑的,而不是从“在”与“上”从不同方向上给予格解释的。

也有学者认为将单音节方位词与双音节方位词分为两种不同的词类的观点不够理想,因而主张将这两类都划分到名词这类中(Chappell, & Peyraube, 2008)。但是上文已经讨论过,单音节方位词与双音节方位词有着不同的语法特征,有必要将它们区分开来。

上述解释说明,名词说能够解释方位词与名词相类似的特征,即需要格,且核心成分相似,为否定后置词的说法提供了依据。但是,我们注意到得是,名词说也有它的问题。

名词说的主要是表现在方位词和名词有着许多差异,而且我们不能简单的将它们的不同当做是把方位词单独列类的原因,也不能避开对它的讨论,尤其是对于“的”的使用,我们将举例说明。首先,名词说最基本的问题如下:

单音节方位词与名词的句法表现有差异:

(10) a. 单音节方位词不可以单独使用

b. *NP+的+单音节方位词

c. *[NP+单音节方位词] 不能出现在主语或宾语的位置

根据 Ernst 的说法,单音节方位词作为名词的一类,应该可以单独使用,且能被[NP+的]的结构修饰,能单独出现在主语或者宾语的位置上。但是,方位词不能够出现在这些位置上,我们举例如下:

(11)*上有一幅画

(12)*里有一条狗

(13)*凳子的上

(14)*书的上

(15)一张桌子的上

(16)一把椅子的腿上。

通过(11)、(12),我们可以知道这些单音节方位词不可以单独使用。另外,从(13)、(14)例,我们可以看出单音节方位词位置的前头和后面都不能用“的”。从例(15)、(16)来看,数量短语是用来修饰核心名词“椅子”的,而不是方位词“上”。综上,我们可以基本总结出,方位词与前面的名词短语一起使用时,它不是这个短语的核心,因为数量短语随着名词的变化而变化。另外,我们可以将它的内部结构分析如下: [[一把椅子]_{NP1}]_{NP2}的腿_{NP2}。数量短语修饰的是 NP₁ 椅子。

根据黄正德(2009),他们提出一种语言可能允许特定词类 X 中很少的一部分词在语法表现上有所偏离,而方位词就是如此,即单音节方位词是名词,保存了名词的几乎所有语法特征,除了不能在它们与前面的名词中间插入结构助词“的”,这一特点产生了偏离。然而,我们更应该看到单音节方位词与名词的差异。它不是典型成员,也不具有代表性,这就更加引发我们对名词说的疑问,如果是有所偏离的词类,那么这种语言允许不典型成员在多大程度上偏离,黄正德没有提供具体的解释。而且一方面,即使方位词属于名词的附类,也是属于范畴的边界上,因而可以有探讨的空间。另一方面,属于边界方位词为何会具有如此多不符合名词词类特征的句法表现,也需要解释。事实上,作为范畴边界上的名词说,本身的理据性就不强。用现代汉语范畴理论来说,就是这样的取舍可能与学者的立场有关,从而产生差异。其实,“类和类的差别是典型成员和核心成员之间的差异,类或范畴的建立也是基于典型成员的基本特征。类或类之间又不是一清二楚的,各类中的非典型成员即边缘成员之间的区分往往是模糊不清的,即类和类之间缺乏明确的边界,又一定程度的交叉或纠葛。这样,非典型成员即边缘成员在归类上往往有令人或此或彼的为难。非典型成员的归属只能

根据它们跟典型成员之间的相似性的多少决定或取舍。同时,这样的决定或取舍往往会因人不同而又不同的看法。这就是现代范畴学理论对类或范畴区分的基本看法”(陈昌来,2002)。其次,从类型学的角度来说,空间方位概念既然是每种语言的普遍概念,但在汉语中却将表达方位概念的词语单独立类。这种做法其实是没有考虑将它们与其他语言中一些其他的词类联系起来的。从上面论述可知,名词与方位词有一些相似的语法表现,但其实在句法上差异之处更多,这让我们怀疑名词说的理据性。

3.2 附着语素说

支持附着附着语素说的主要有刘凤樾(1998),孙朝奋(2008)。刘凤樾(1998)检验了关于单音节方位词划类的不同的分析,认为将单音节方位词看作是名词或者后置介词都不合适,而应该看做一种附着语素(clitic analysis)。孙朝奋(2008)与刘凤樾的观点较为一致,他提出方位词作为附着语素,语音上是附着的,与前面的独立的词构成一个语音单位。汉语单音节方位词符合这些特征,并经常出现在名词词根后,它们可以被称为名词的附着语素。

刘凤樾采用了 Anderson (1992) 的理论,认为附着语素是短语的后缀,并进一步分析了附着语素不应该被看做是词汇元素的原因。作为短语词缀,单音节方位词就应该符合短语附着的规则。

(17) a. 范围:附着成分要位于组成它的成分的范围之内,而这些成分构成了它的范域。

b. 坐标:附着成分要根据它在所在的成分中出现的位置,来定位它是出现在这个成分的{前 vs 后 vs 中心}的位置上。

c. 方位:附着成分{前置 vs. 后置}于它的坐标。

刘凤樾采用了 Anderson 和 Klavans (1992)所研究的附着语素理论,提出单音节方位词就是附着成分。基于这种理论,附着成分具有如下参项特点:

(18) a. 范围: NP (名词短语)

b. 坐标: 后

c. 方位: 后置

换句话说,对于“在桌子上”这个短语,有下面的特征:

(19) a. 范围: 桌子

b. 坐标: 后

c. 方位: 后置

“桌子”是单音方位词的范域,方位词的定位是根据 NP 后一个元素,而且紧跟着这个元素。如果单音节方位词是附着语素,(10)中出现的问题能够解决的。刘凤樾的分析,其主要观点如下:

(20) (a)作为附着语素,单音节方位词有如下特点:由于不是独立的词语,单音节方位词跟它前面的名词当然不允许“的”的插入,也不能单独出现。但是关于问题(10c),即[NP+方位词]不能出现在主语或者宾语的位置上,刘凤樾提出方位词作为附着词素,在语义上提供了地点特征[+方位]的特征,因此[NP+方位词]只能出现在语义上需要方位短语的地方。在汉语中,有三个位置:(一)副词位置;(二)主语或者宾语位置;(三)话题位置。

(b)单音节方位词经常发轻声。

(c)方位词作为附着语素与词的附缀(suffix)不同。词的附缀是依附在一个词后面,而附着语素是依附在一个短语后,比附缀更自由,但比词又更粘着。

(d)单音节语素不属于任何词类。

通过上面论述,我们可得知:1)方位词本身无词性,所以名词加单音节方位词仍然是名词词组。2)方位词只是依附于前面的名词,不是独立的词,并且仅为前面的名词提供地点语义[loc],它不会改变整个短语的性质。因而,在加上单音节方位词之后,整个成分依然是一个名词短语。只有在语义需要的情况下,能够出现在主语或者宾语的位置上。3)但是由于它是附着语素,不能单独出现,也不能在名词词组和它之间加入结构助词“的”。4)汉

语中一些词如“吧，呢，嘛，的”（黄正德，1985）等都是附着语素。作为相同的句法成分，单音节方位词应该和它们属于同一词类，与它们用法一致。5)附着语素的分析给 VO 语序理论与格理论提供了很好的解释。因为，作为一个附着语素，整个结构仍然是一个名词短语，前置介词给名词短语提供格，而且方向与 VO 语言右赋格预测一致。

另外，她提出方位词的一个重要特点就是为前面的名词提供了地点特征[loc]；而且指出作为附着语素，与词的附缀不同，它们是附着在短语后的。我们具体分析一下，将单音节方位词作为附着语素时，句法结构如下：

(21) [李四买的 [[那张桌子]]_{NP} [上]_{Clitic}]_{NP} (Liu, 1998)

根据刘的分析，名词短语 NP 和[NP+方位词]能够并列使用，如：

(22) 我在 [家里]_{NP} 和 [学校]_{NP} 都认真学习。

首先，她认为“学校”和“家里”能通过连词“和”并列，说明这是两个结构相同的名词短语 NP 的并列，都能够作前置介词“在”的宾语。语义上，它们都表达地点。其次，若一个名词短语能够指示位置并且有确定的参照，它能够选择是否带一个方位词，例如“学校”，“图书馆”等。相反，若名词短语没有隐含的方位义，而又没有与方位词一起使用时，这两个短语是不可以并列的：

(23)*a. 他在饭馆和会议都穿着西装。(Liu, 1998)

b. 他在饭馆和会议里都穿着西装。(Liu, 1998)

具体而言，从例(23)可知，刘凤樾认为“饭馆”和“会议里”这两个词可以并列是因为方位词“里”给“会议”提供了方位义，而且没有影响“会议”的词类。那么根据她的解释，反言之，假如“会议”一词没有“里”的加入，就缺乏了方位义，不能够与“饭馆”并列。但是，这种说法不成立。我们知道，“里”在“会议里”这个短语中，并没有表示具体的方位概念，而是表达时间概念，即表示“在会议的进行过程中”。那么，“里”并没有为会议提供[loc]的语义特征，也并没有指示具体的方位。但是，它能与表示具体方位的并列使用。总之，将两个名词短语 NP 的连用归结于句法结构上的相同与语义上的相似是说不通的。

(24) *a. 他 在学校和教室都穿着西装。(Liu, 1998)

b. 他 在学校和教室里都穿着西装。(Liu, 1998)

最后，关于方位词用轻声读的问题，我们也认为是不符合语言事实的。例如，“上”、“下”、“里”在某些情况下是使用轻声，可是在一般情况中，方位词保存了它们的本调。而且，在对比环境下，“上”“下”还能够重读。例如(27)和(28)：

(25) 我站在树上，你站在树下。

(26) 我在房间里。

关于方位词作为附着语素，我们也认为它根本不同于“吗，把，呢，的”。

值得我们进一步探讨的是，句法上看，方位词是否是真正的“附着”。在现代汉语中，方位词单独使用的情况还是有的，如“朝下看，向前走，往后跑”等。在这些例子里面的方位词，结构如下：

(27) [VP/PP V/P [LP_L] (李亚非，2009)

“其中_的位置可能是由上下文决定所指的没有语音内容的空语类，也可能没有任何成分”。但是无论是上面那种情况，方位词不需要在语音上依附于前面的名词短语，方位词的这个特征和其他的附着语素产生对比。如果“的”必须依附于前面的短语，是不能单独使用的。不过，方位词单用在一些情况下对韵律有要求，而且能够单用，也有可能是古代短语遗留到现代的痕迹。虽然，有上述例子，但不可否认的是，音节方位词还是表现出了很强的依附性。

总之，单音节方位词与其他后附语素在语法表现上不同：不读轻声，粘着性没有其他后附语素强，因此将其看做后附语素的观点有待商榷。

3.3 后置词说

在汉语语法研究中,介词一直都偏指前置词,学界基本不承认后置介词的概念,海外汉语学界所说的后置词主要是指单音节方位词。但是,对于单音节方位词是否是后置词,也有很多争议。刘丹青(2002)、戴浩一(Tai, 1973), Ernst(1988), 吴福祥(2005)支持方位词即是后置词。

刘丹青(2002, 2003)认为后置词的研究没有受到重视可能存在两种原因:一、受到英语传统语法的影响,只重视前置词而忽视了后置词。这类后置词在汉语教学中常常都被称作是助词,这种说法掩盖了一些词的介词性。二、汉语学界多重视研究动词向介词虚化,可能忽略了动词、名词、甚至副词也可能虚化成为介词。

事实上,支持后置方位词分析的也分为两种不同的看法。一种看法认为,从汉语的语序特征出发,我们可以分析汉语是否能有后置介词,并提出了单音节方位词即后置介词的观点。如戴浩一(1975)认为现代汉语是 SOV 型语言,具有 SOV 型语言的全部特征。SOV 型语言具有后置词,而不是前置词,这一点与汉语大多数是前置词的语言现象不符。但戴浩一指出这种现象是可以由转换生成语法解释的,且汉语方位词是后置词,是因为它总是出现在名次中心词之后,能够起着典型介词的功能,并构成封闭的词类。因此,戴浩一指出汉语是有后置词存在的,换言之,他以汉语存在后置词的观点以此支持汉语是 SOV 型语言的论点。Ernst (1988) 提出 VO 与前置介词之间是语序和谐关系。但是在一些其他语言中, SVO 型语言也可以用后置词、或前置词后置词并存,这种现象并非汉语独有。所以,虽然他也支持汉语是 VO 语言,但是他认为汉语也是可以前、后置介词并存的,并且具体解释了将方位词归于后置介词的优点。如果将单音节方位词看作是后置介词,可以将短语“在桌子上”分析为:

(28)



从它的树形图(30)得知,前面的名词短语 NP“桌子”与后置介词“上”一起使用,构成一个句法成分后置介词短语(PostP)。而介词“在”影响了后置介词短语的范畴化,而不是 NP 的范畴。

另一种看法则认为方位词构成的后置介词与前置介词一起,构成了一种连续的成分(continuous unit)(Hagege, 1975; Payraube, 1980)。其结构如下:

(29) 在桌子上

在例(29)中,“在”和“上”在形成了一个不连续的成分,该成分起介词的作用,影响着名词短语的次范畴(subcategorize),并且给中间的名词赋格(assign case)。但是,如果称它为不连续的成分,这两个成分应该同时出现。但是,这个连续成分的前置介词或后置介词部分有时都可以不用,那将它定义为不连续成分是不通的。而且,从树形图来看,将其看作不连续的成分也导致了交叉的情况。

后置介词分析也有其理论优势。首先,如果单音节方位词是后置词,类型学上,它就属于人类普遍范畴之一。后置词的存在可以解决名词说的一些问题。在对汉语语序与汉语的介词类型深入考察后,刘丹青提出“VO 结构和前置词短语都属于核心居前的类型,所以语言多使用前置词,这种语言的领属定语、关系从句等多种定语多位于名词核心之后。OV 结构

和后置词短语都属于核心居前的类型，所以 OV 语言多使用后置词，领属定语、关系从句等也多在名词核心之前”。而且，他提出汉语以 VO 为主，同时又将定语一律放在名词之前，有核心居前与居后两重性，这样的语言兼有前置词与后置词。因此，刘丹青认为汉语是前置词和后置词并存的语言，他指出单音节方位词，以及一些双音节的方位词，如“之上、以外”都应该可以看作是后置词。同时，他将一些非名源后置词纳入后置词范围中。但是汉语语序是 SVO，SOV，还是 SVO、SOV 语序并存，学界还没有有统一的说法，需要我们继续考察。

其次，之所以不能由汉语的语序问题来否定后置词的存在，是因为语言的内部结构是相当复杂的。根据 Greenberg (1966)、Vennemann (2010) 和 Dryer (2011) 的调查，可知，1) SVO 语言以“动-介前置词 (VPrep) 为典型、优势语序，SOV 语言以介后置词-动 (PostpV) 语序为典型性、优势语序。2) SVO 型语言的介词语序与其他参项，如“动-宾”、“修饰语-被修饰语”、“领有词-领属词”等的语序相关性最不明确，例外情况最多。Dryer(1991)也根据 Greenberg(1966)的 30 种语言样本，以前置词、后置词为参照，统计了二者在 SVO 型、SOV 型、VSO 型三种类型语言中的分布情况。见下表：

(30)

介词类型 语言类型	SVO	SOV	VSO
前置词(Pr)	10	0	6
后置词(Po)	3	11	0

(前-后置词分布于三种语言中的情况) (引自：Dryer,1991)

从上表可知：1)在 13 种 SVO 型语言中，10 种使用前置词，3 种使用后置词。2)11 种 SOV 型语言全部使用后置词，6 种 VSO 型语言全部使用前置词。从以上讨论可以看出，SVO 型语言属于介词类型最不“纯洁”的语言，SOV 型语言和 VSO 型语言属于介词类型最整齐划一、没有例外的语言。因此，汉语的语言类型如果是复杂的，那我们不能轻易汉语是 VO 型语言还是 OV 型语言来确定汉语是否有后置词。而且学界普遍将后置词看作方位词，建构“方位短语”概念，但是这个概念并不是一个语言普遍概念，从类型学上来说，缺乏后置词这一概念，导致于汉语类型显得更加罕见，也很难判断方位短语的性质。

如果从双重介词的角度来否定汉语的后置词，那我们知道，其他语言中也有多重介词的例子，如：

(31) The shadow emerged from behind the door. (李亚非，2009)

英语中出现双重介词是因为语义上的需要，以此表达一个介词不能涵括的复杂的空间含义。而汉语中的“在墙上”和“墙上”没有语义差别，这是“在”泛指地点，而“上”描述的还是地点。李亚非认为英语中的多重介词与汉语中的介词不同，“在”的使用是出于句法的要求，而不是语义上的需要。

另外，将单音节方位词看做后置词符合它的句法特征，即单音节方位词不能单用、像前置词一样，需要一个补语 (complement)、后置词不能做论元，出现在主语或者宾语的位置、不允许“的”加在后置词与名词的中间。而后置方位词的概念将能解决这些问题。因为单音节方位词作为一种介词，具有介词的典型特征：

(32) a) 介词通常需要带一个补足语，与前面的名词短语构成句法成分。

b) 介词在汉语中不能悬空，换言之，介词的补足语或者宾语不能删去。

(McCawley, 1992)

可见,第一,作为介词,汉语单音节方位词不能单独使用,因为不允许悬空,而且还需要一个补语或宾语。第二,它们不能单独出现在主语或者宾语的位置,是因为它们需要前面的名词短语和它们一起构成后置介词短语,而后置介词短语一般不能出现在主语或者宾语的位置上(也有例外,在存现句中,单音节方位词与名词一起出现,充当句子的主语)。第三,最重要的是,这也是它们不允许“的”的插入的原因,因为它们不是名词,名词和介词之间是不能插入结构助词“的”的。

最后,一些学者指出,从实际角度考虑,缺少后置词也增加了外国汉语学习者对汉语介词习得的难度,更限制了汉语计算机处理的发展。(刘丹青,2002)

当然,后置介词的分析还存在一些反对意见。反对方位词即是后置词的主要学者有 McCawley,李惠艳和黎天睦。McCawley(1992)反对将后置词等同于方位词的观点,指出方位词应该属于名词词类。李惠艳(1990)认为后置词就是地点名词。后将“地点名词改称为名词性成分,或处所化标记”。目的是为了服务她的汉语类型的理论和赋格方向的生成语法假说。黎天睦(1981)认为现代汉语的基本语序是 SVO,整体先于部分规则决定了方位词用在名词之后这一现象,方位词并不能算是后置词。孙朝奋(2008)认同刘凤樾(1998)将方位词看作是名词的词缀的观点。

3.4 框式介词说

自 Greenberg(1980)提出框式介词的概念,国外语法学界对框式介词也有一些相关研究。国外框式介词研究者大多认同 Greenberg 的分类,将框式介词作为一种复杂的介词(上位词:包括前置介词,后置介词,框式介词)现象。框式介词是由前置词(preposition)和后置词(postposition)构成的,使介词支配的成分夹在中间的一种介词类型(刘丹青,2002)。框式介词的功能与介词大致相似,都是标记句子中两个成分之间的关系或者说为谓词介引间接论元。

Greenberg(1995)最先注意到埃塞俄比亚闪语族以及印欧语系的伊朗语族部分语言中存在框式介词,如闪语族的 Amharic 和伊朗语族的 Pashto,分别有这样的框式介词。在这些框式介词中,先出现前置介词,后出现后置介词,然后再一起出现,形成框式介词:

(33) Amharic: bā-bet wəst (Greenberg, 1995)

'in-house interior'
'inside (the) house.'
在房子里

(34) Pashto: pa kor k š e (Greenberg, 1995)

'in-house interior'
'inside (the) house.'
在房子里

尽管 Heine 等人(1991:140-141)没有明确的使用框式介词这个概念,但是他们在一些非洲语言里找到了相似的表达。根据他们的观察,许多语言的介词都来源于动词或名词,而且,他们还进一步论证两类不同的介词(前置介词和后置介词)有着不同的句法功能和语义功能。在这些非洲语言中,既可以将两类介词放到名词短语的一边,也可以将前置介词和后置介词分别放在名词短语的前后。而后面介词位置的结构与框式介词的结构相似。例如,在 Ewe 语中:

(35) é-no déha le xɔ megbé. (Heine et al,1991)

3.SG-drink palm wine at house back
'S/he drinks palm wine at the back of the house.'
她在房子的后面喝棕榈酒。

在(35)中,le 源于动词,megbé 源于名词。就框式介词的起源而言,刘丹青提出框式介词也是源于动词和名词与汉语相似,即框式介词的前置介词和后置介词源于动词或名

词。

刘丹青(2002)最早在汉语学界引入框式介词的概念。他将汉语的框式介词定义为:“由前置词(preposition)和后置词(postposition)构成的,使介词支配的成分夹在中间的一种介词类型。”前置介词指示空间关系,如“在,从”;后置介词指示空间位置,如“上,下,里”等。它们一起形成一个成分,以表达空间或地点概念。

另外,他将框式介词看作是介词的小类,提出它们有相似的句法功能。值得注意的是,刘丹青提出框式介词是属于临时的句法组合,而不是固定的词项。在这种条件下,我们可以省略前置介词或者后置介词,两者甚至可以同时省略。刘丹青(2002)指出框式介词作为前置介词与后置介词的临时组合,其中的前置介词和后置介词有着不同的范域(domain),而且不同的框式介词有不同的范域切分,即不同的层次结构。他用两种测试:单用测试与并列测试分别考察了前置词与后置词的范域,检验出方所类前置词加方位后置词所构成的框式介词中,前置词比后置词有更大的范域,并从语义抽象度的角度解释了不同的框式介词的范域差异,提出框式介词仍然以自己的方法遵守语义抽象度的句法投射规则:越抽象的,句法范域越大,越具体的,句法范域越小。

但是,对框式介词的界定与形成动因的解释都存在一定问题。首先,刘丹青指出大部分框式介词只是一种临时的句法组合,这就与 Greenberg 调查的埃塞俄比亚闪族语与印欧语系中的伊朗语族普什图语不相同。根据 Greenberg 与 Heine 等提供的材料,我们发现前置介词和后置介词是同时出现的,而且闪族语中前置介词还表现出一些粘着特征。孙朝奋(2008)分析了 Greenberg 的材料,提出了他的反对意见,第一,刘丹青(2002)和吴福祥(2005)指出框式介词的出现是与汉语的语序变化相关,这一点值得怀疑。我们先介绍下刘丹青的观点,刘丹青详细的解释了汉语上古汉语到中古汉语的变化:前置词短语转到动词前,介词不再居于中介为止,从而违背了联系项居中原则。所谓联系项居中原则,是指“Dik 根据跨语言调查得出联系项的优先位置是位于所连接的两个单位之间,而大部分语言的介词都遵守着这一规则。”根据联系项原则,联系项居于它联系的两肢之间。那么 VPP(介词短语在后)的语言中,使用前置词。“因为介词短语的常规位置是放在动词之后,前置词与动词后位置配合,就导致介词位于所联系的名词和动词之间。”相反,在 PPV(介词短语在前)语言中使用后置词。因此,联系项居中原则成为了框式介词产生的重要动因。

但是,徐通锵(2003)在本书的评语处提出联系项居中原则对框式介词的作用被高估了,而这条原则对于连词的影响应该大于介词。如“这本书放在桌子上”和“我桌子上写字。”前者没有符合联系项居中原则但却是合格的句子,而后者遵守了这一原则却是不合格的句子。而且,他点出汉语中多数的前置词都不需要借助语中介项与介词联系。王世群(2014)认为汉语框式介词的产生是时间顺序原则和联系项居中原则的共同作用,说明了联系项的重要性。

值得讨论的是,汉语的语序变化与闪族语和伊朗语族的语序的变化及前置介词、后置介词的特征不同。虽然汉语也发生了语序上的变化,从前置词短语跑到动词前,而方位词逐渐发展成为后置词,填补了中介项的空缺,而汉语的前置词还没有消失,处于一种变化的过程中,因而由前后置词相加构成的框式介词产生了。刘丹青认为闪族语和伊朗语族的语言也有前置词从动后向动前的变化。刚开始看,汉语与这两种语言的变化相似,但孙朝奋考察了 Greenberg 同一篇文章,指出实际上,汉语与另外两种语言有很大差别。第一,汉语的前置介词与后置介词表现的语法特征与另两种语言的不同。如,闪族语的前置介词如 bā- (“in”里)比后置介词 wəst 要出现的早,并依附(bound)于后面的名词,具有粘着性;而后置介词 wəst (interior 内)不仅出现的要晚,而且是自由语素。对比汉语中的前置介词和后置介词,后置介词(方位词“上”)与“在”差不多是同时出现的(孙朝奋,2008)。而且,孙朝奋认为后置介词是一种附着语素,形态上比介词更为粘着,比粘着语素更为自由。第二,语序变化不同。闪族语首先是从 VSO 到 SOV,伴随的变化是 NA(名词-形容词)到 AN(形容词-名词), NG(名词-所有格)到 GN(所有格-名词),最后是从前置介词到后置介词,

换言之，先是所有格从中心语前的位置变化到中心语后位置后，后置介词 *west* 才变换到中心名词 *bet* “房子”后。然而，孙朝奋认为汉语近 3500 年来没有发生了类似的语序变化。如果汉语与其他两种语言没有任何相似的语序变化，而且前、后置介词的性质都不相同，即使这两种语言的方位结构再相似，不能够将这两种语言等同，也不能用它的术语来解释汉语的方位结构，更不能轻易将汉语前后置词相加的结构称为“框式介词”。

其次，刘丹青提出框式介词是一种临时的句法组合，这样说法也值得商榷。框式介词是从框式词缀的概念 (*circumfix*) 产生，对于词汇形态而言，框式框架必须要求两者同时存在，否则不能称为框架。即使刘丹青用句法组合这一概念解释这种框架偶尔可以省略前、后置介词，并不是固定的存在于方位结构中。可是，当它们其中之一甚至两者都省略的时候，如何构成框架呢？这些现象都需要进一步解释。

二、结语

总之，这些研究加深了我们对于汉语空间表达的认识，丰富了与汉语方位词有关的理论学探讨，及与汉语框式介词有关的现象研究。

参考文献

国内专著

- [1] 储泽祥. 现代汉语方所系统研究[M]. 武汉：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1997.
- [2] 储泽祥. 汉语空间短语研究[M].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2010.
- [3] 陈昌来. 介词运用的隐现问题研究[M]. 郑州：河南大学出版社，2001.
- [4] 高名凯. 汉语语法论[M]. 北京：商务印书馆 1948.
- [5] 金昌吉. 汉语介词和介词短语[M]. 天津：南开大学出版社，1996
- [6] 刘丹青. 语序类型学和介词理论[M]. 北京：商务印书馆，2003.
- [7] 黎锦熙. 新著国语文法[M]. 北京：商务印书馆，1924.
- [8] 马贝加. 近代汉语介词[M]. 北京：中华书局，2002.
- [9] 马建忠. 马氏文通[M]. 北京：商务印书馆（1989—1990
- [10] 石毓智. 汉语语法化的历程[M]. 北京大学出版社，2001.
- [11] 沈家煊、罗天华译. 语言共性和语言类型[M] （美）伯纳德·科姆里，.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0.
- [12] 史冬青. 先秦至魏晋时期方所介词研究[M]. 济南：齐鲁书社，2009.
- [13] 齐沪扬. 现代汉语的空间问题研究[M], 上海：学林出版社 1998b
- [14] 赵元任. 汉语口语语法[M]. 北京：商务印书馆，1979.
- [15] 朱德熙. 语法讲义[M]. 北京：商务印书馆. 1980.

国内期刊

- [1] 陈昌来. 介词和介引功能[J]. 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2002.
- [2] 陈信春. “在+NP”的“在”的隐现[J]. 殷都学刊，1990（1）.
- [3] 储泽祥. 汉语空间方位短语历史演变的几个特点[J]. 古汉语研究，1996（1）.
- [4] 崔希亮. 空间关系的类型学研究[J]. 汉语学习，2001（1）.
- [5] 崔希亮. 空间关系的类型学研究[J]. 汉语学习. 2002(1).
- [6] 戴浩一. 现代汉语处所状语的功能[J], 语言研究译丛 1975.
- [7] 戴浩一. 时间顺序和汉语的语序[J]. 国外语言学. 1988
- [8] 范继淹. 论介词短语“在+处所”[J], 语言研究. 1982（1）.
- [9] 刘丹青. 方所题元的若干类型学参项[A]. 汉语研究的类型学视角. 北京语言大学出版社，2005.
- [10] 李红梅 曹志希. 汉语方所框式介词的句法推导[J]. 四川外国语学报. 2008(5).
- [11] 孟万春. 介词结构“在+处所”句中分布的制约因素[J]. 重庆社会科学，2006（10）.

- [12] 吕叔湘. 方位词使用情况的初步考察. 中国语文. 1965 (3).
- [13] 刘丹青. 汉语中的框式介词[J]. 当代语言学. 2002 (4).
- [14] 刘丹青. 方所题元的若干类型学参项[A]. 汉语研究的类型学视角. 北京语言大学出版社, 2005.
- [15] 刘本臣. 关于方位词的思考[J]. 渤海大学学报. 2006, 28 (5).
- [16] 李红梅、曹志希. 汉语方所框式介词的句法推导[J]. 四川外国语学院报. 2008 (5).
- [17] 刘兵. 汉语介词的隐现与论元标识功能的转换[J]. 云南师范大学学报. 2005 (4).
- [18] 李亚非. 汉语方位词的词性及其理论意义[J]. 中国语文, 2009 (2).
- [19] 彭玉兰. 试析表“体”的“在”[J]. 上海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1992 (3).
- [20] 齐沪扬. 现代汉语的空间系统[J]. 世界汉语教学. 1998 (1)
- [21] 王立. 汉语方位词身份的确认与 N+L 的结构的收词策略[J]. 北京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01 (S1)

国外专著

- Anderson, Stephen. (1992). A-morphous morphology.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Dik, Simon C. (1997). The Theory of Functional Grammar. Berlin & New York: Mouton de Gruyter.
- Huang, C.-T. James, Y.-H Audrey Li, and Yafei Li. (2009). The Syntax of Chines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Hawkins, J.A. (1983). Word Order Universals. New York: Academic Press.
- Li, Charles and Sandra Thompson. (1981). Mandarin Chinese: A functional Reference Grammar.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Li, Yen-Hui Audrey. (1990). Order and constituency in Mandarin Chinese, Dordrecht: Kluwer.
- Paul W. (2015). New perspective on Chinese Syntax. Berlin: De Gruyter.
- Sun, Chaofen. (2006). Chinese: A linguistic introduction.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Sun, Chaofen. (1996). Word-Order Change and Grammaticalization in the History of Chinese.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国外期刊

- Ameka, F.K. (1995). The linguistic construction of space in Ewe. Cognitive Linguistics. 6-2/3, 139-181.
- Chappell, Hilary and Alain Peyraube. (2008). "Chinese Localizers: Diachrony and Some Typological Considerations", in Dan Xu (ed) Space in Languages of China: Cross-linguistic, Synchronic and Diachronic Perspectives, Dordrecht: Springer, 15-38.
- Djamouri, Redouane, Waltraud Paul, and John Whitman. (2013). "Postpositions vs. prepositions in Mandarin Chinese: The articulation of disharmony", in: Theresa Biberauer and Michelle Sheehan, eds. Theoretical approaches to disharmonic word order,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74-105.
- David M. Pate. Second position clitics and subordinate clauses in Pashto. Graduate Institute of Applied Linguistics.
- Ernst, T. (1988). "Chinese postpositions?—again." Journal of Chinese Linguistics. Vol. 16: 2.
- Greenberg, J. (1980). "Circumfixes and typological change." In E. C. Traugott, et al. eds. Papers from the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Historical Linguistics. Amsterdam: John Benjamins.
- Greenberg, Joseph. (1995). "The diachronic typological approach to language." In Shibatani, Masayoshi & Theodora Bynon (ed.) 1995. Approaches to Language Typology. Oxford: Clarendon Press.
- Huang, C.-T. J. (1982). "Logical Relations in Chinese and the Theory of Grammar," PhD Dissertation. Cambridge: MIT.
- Hagège, Claude. (1975). Le problème linguistique des prépositions et la solution chinoise. Louvain: Peeters.
- Li, Charles and Sandra Thompson. (1974). "Co-verbs in Mandarin Chinese: verbs

or prepositions?." *Journal of Chinese Linguistics*. 2/3, 257-278.

Liu, Feng-hsi. (1998). "A clitic analysis of locative particles in Chinese." *Journal of Chinese Linguistics*. 26.1:48-70.

Light, Timothy. (1979). "Word order and word order change in Mandarin Chinese." *Journal of Chinese Linguistics*. 7, 149-180.

McCawley, James D., (1992). Justifying part-of-speech assignments in Mandarin Chinese, *Journal of Chinese Linguistics*. 2, 211-245.

Mei, K. (1980). "Is modern Chinese really a SOV language? " *cah. de Ling. Asie Orientale*. 7, 23-45.

Peyraube, Alain.(1980). *Les constructions locatives en chinois moderne*. Paris: Language croisés.

Svenonius, Peter (2008). "Projections of P, Syntax and Semantics of Spatial P", ed. by A. Asbury, J. Dotlačil, B.Gehrke and R.Nouwen, 63-84, Benjamins, Amsterdam, <http://ling.auf.net/lingBuzz/>.

Sun, Chaofen & Givón, Talmy. (1985). "On the so-called SOV word order in Mandarin Chinese: A quantified text study and its implication. " *Language*. 61: 329-351.

Sun, Chaofen. (2008). "Two Conditions and Grammaticalization of the Chinese Locative." *Space in Languages of China: Cross-linguistic, Synchronic and Diachronic Perspectives*, ed. by Dan Xu, 199-225. New York: Springer.

Tsunoda, Tasaku, Sumie Ueda & Yoshiaki Itoh. (1995). "Adpositions in word-order typology." *Linguistics*, Vol.33. 741-761.

Tai, James H. Y. (1975). "On two functions of place adverbials in Mandarin Chinese. " *Journal of Chinese Linguistics*, 3, 154-179.

Xu, Dan. (2008). "Asymmetry in the expression of space in Chinese- the Chinese language meets typology." *Space in Languages of China: Cross-linguistic, Synchronic and Diachronic Perspectives*, ed. by Dan Xu, 175-198. New York: Springer.

Studies on the Locative Particles in Mandarin Chinese

Peng Lanyu , Guo Ge

(Hunan University /The Department of Chinese Language and Literature, Changsha/ Hunan, 410082)

Abstract: This dissertation offers a systematic and critical assessment of the previous studies on the grammatical status of monosyllabic locative particles by presenting the advantages and disadvantages of each analysis. I argue that that the postpositional analysis and circumposition analysis may provide a more reasonable and satisfying answer for the characteristics of monosyllabic locative particles. Monosyllabic locative particles have the following qualities, that is, cannot stand alone and occurring in the following position of NP or VP, and expressing locative information. Meanwhile, they always co-occur with prepositions, which later allow them to form circumpositions.

Keywords: Locative particles; Prepositions; Postpositions; Circumpositions